

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无法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1、公司预计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8 日，截止至目前，公司尚未聘请 2022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。无法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22 年年度定期报告及 2023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。

2、因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股票已自 2022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12.4.9 条的规定，已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。

3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收到《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根据《决定书》，公司存在欺诈发行以及其他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，已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19 年 4 月修订、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第 12.2.2 条第（一）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，公司股票已依规停牌并进入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程序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12.1.3 条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按照先触及先适用的原则，继续按照重大违法退市程序实施终止上市。

4、公司已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，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起停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，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